

证券代码：871248

证券简称：东元环境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 9:00-11:00。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248	东元环境	2024年5月13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作为见证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际金融创新 IT 研发中心第五栋 B 座二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董事会就其 2023 年的工作拟定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二) 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监事会就其 2023 年的工作拟定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拟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并提交股东大会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拟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并提交股东大会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以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考虑到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需要，从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，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49,963,494.37元，公司合并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68,708,412.00元的三分之一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；
2.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持股凭证；
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持股凭证；

5.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、上门等方式进行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7日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际金融创新 IT 研发中心第五栋 B 座二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郭廓，0769-85393088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